证券代码：601117 证券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22-041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化学工程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974,848,7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06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戴和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雷典武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范俊生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不含职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戴和根	3,843,430,983	96.6937	是
1.02	文岗	3,859,041,633	97.0865	是
1.03	雷典武	3,846,299,712	96.7659	是

戴和根先生、文岗先生和雷典武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不含职工董事）。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杨有红	3,859,468,353	97.0972	是
2.02	兰春杰	3,860,035,766	97.1115	是
2.03	陈壁	3,860,254,766	97.1170	是

杨有红先生、兰春杰先生和陈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不含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徐万明	3,857,886,279	97.0574	是
3.02	范俊生	3,860,255,245	97.1170	是

徐万明先生、范俊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不含职工监事）。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戴和根	1,179,745,404	89.9770				
1.02	文岗	1,195,356,054	91.1676				
1.03	雷典武	1,182,614,133	90.1958				
2.01	杨有红	1,195,782,774	91.2001				
2.02	兰春杰	1,196,350,187	91.2434				
2.03	陈壁	1,196,569,187	91.2601				
3.01	徐万明	1,194,200,700	91.0794				
3.02	范俊生	1,196,569,666	91.26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彩虹、马佳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2-042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和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选举，戴和根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中国化学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5）。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如下：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陈壁、戴和根、兰春杰 3 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为陈壁先生。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戴和根、雷典武、陈壁 3 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为戴和根先生。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兰春杰、雷典武、杨有红 3 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为兰春杰先生。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杨有红、雷典武、兰春杰 3 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为杨有红先生。

以上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中国化学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5）。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文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武宪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东进先生为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聘任胡富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贾美平女士为总工程师，聘任胡永红先生为总经济师，聘任聂宁新先生、杨志明先生为总经理助理。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对总经理投资管理及相关决策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

文岗先生，男，1966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项目管理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中国路桥（集团）总公司人事部副总经理、总裁事务部总经理，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执行总经理，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武宪功先生，男，1965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英国土木咨询工程师学会会员。历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刘东进先生，男，1966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硕士，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历任中交二航局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常委、总法律顾问；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现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胡富申先生，男，1966 年 12 月出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副经理、经理，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李涛先生，男，1963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技术部主任，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贾美平女士，女，1965 年 3 月出生，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赛鼎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战略市场部）主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胡永红先生，男，1970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考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监事、考核审计部部长，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兼考核审计部部长，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现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聂宁新先生，男，1969 年 9 月出生，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职工董事、运营管理部部长，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营管理部部长。现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营管理部部长。

杨志明先生，男，1980 年 9 月出生，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工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华南区域总部总经理（兼）。现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华南区域总部总经理（兼），中化学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22-043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中国化学工程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万明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选举，徐万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简历

徐万明先生，男，1969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中铁四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铁四局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大客户部部长，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市场开发部、大客户部部长。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2-039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薛连科先生主持，并在监事会会议上就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薛连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薛连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2-040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葛文志先生、夏利敏先生、李潇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韩洪灵先生、许罕飚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葛文志先生、夏利敏先生、李潇先生、韩洪灵先生、许罕飚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葛文志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1	战略委员会	葛文志	葛文志、夏利敏、李潇
2	审计委员会	韩洪灵	韩洪灵、许罕飚、夏利敏
3	提名委员会	许罕飚	许罕飚、韩洪灵、葛文志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洪灵	韩洪灵、许罕飚、葛文志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金婷婷女士担任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薛连科先生、高志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金婷婷女士、薛连科先生、高志坚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薛连科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薛连科先生、高志坚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葛文志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华朝花、翁钦盛、矣岛大和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华朝花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华朝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葛文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翁钦盛先生、矣岛大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华朝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葛文志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华朝花女士、翁钦盛先生、矣岛大和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朝花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紫霞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紫霞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紫霞女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简历详见附件）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黄静女士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郭飚先生、王懿伟先生、葛文琴女士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徐宝利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公司对黄静女士、郭飚先生、王懿伟先生、葛文琴女士、徐宝利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附件

翁钦盛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曾任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厂长、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暨制造部资深经理、白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处协理、盈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金盈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秀富开发有限公司顾问等职。翁钦盛先生在光电领域具有超过 20 年的研发经验，拥有光学玻璃烧结、晶体切割、研磨抛光、精密清洗、光学薄膜、晶圆切割及半导体制程等相关专业技术。2018 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作为发明人之一申请了多项专利。

翁钦盛先生通过间接持股方式持有公司 0.2845%的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矣岛大和先生，1974 年出生，日本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日本电产科宝株式会社制造部部长及开发部主任。矣岛大和先生在光电领域具有超过 15 年的研发经验，2014 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研发官，在公司主要负责电气及机械结构、光学镜头的开发，作为发明人之一申请了多项专利。

矣岛大和先生通过间接持股方式持有公司 0.1571%的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华朝花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杭州乘风电器公司财务科长、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主管等职。2018 年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现兼任捷姆富、智能光电监事。

华朝花女士通过间接持股方式持有公司 0.2845%的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紫霞女士：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17 年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张紫霞女士通过间接持股方式持有公司 0.0340%的股份，与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2-041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香港丰盛佳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盛佳美”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14.46%减少至 13.42%。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到公司股东丰盛佳美发来的关于股东减持比例累积达到 1%的通知。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香港丰盛佳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香港九龙观塘海滨道 133 号万兆丰中心 16 楼 F2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7 月 25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2/7/21-2022/7/25	人民币普通股	417.32	1.04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839,9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2%。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丰盛佳美	合计持有股份	5,801.3186	14.46	5,383.9986	13.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01.3186	14.46	5,383.9986	13.42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79 证券简称：美迪凯 公告编号：2022-038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新潮路 15 号浙江美迪凯光学半导体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91,849,68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91,849,6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3.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3.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葛文志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夏利敏、李潇、郭飚、黄静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王懿伟出席了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华朝花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91,758,950	99.9689	90,734	0.0311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葛文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2.02	选举夏利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2.03	选举李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2.04	选举韩洪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2.05	选举许罕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薛连科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3.02	选举高志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91,758,950	99.968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选举葛文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0,508,573	99.7765				
2.02	选举夏利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0,508,573	99.7765				
2.03	选举李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0,508,573	99.7765				
2.04	选举韩洪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508,573	99.7765				
2.05	选举许罕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508,573	99.776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特别决议情况：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乔若瑶、孟营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2-067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他沙星原料药通过 CDE 技术审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7 月 26 日，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他沙星原料药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技术审评，并在 CDE 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信息公示平台上显示登记号转为“A”状态，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登记信息的主要内容

登记号：Y20200000899

品种名称：西他沙星

企业名称：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

产品来源：境内生产

包装规格：1.0kg/桶；5.0kg/桶；10.0kg/桶；15.0kg/桶；20.0kg/桶

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A（已批准在上市制剂使用的原料/辅料/包材）

二、药品相关信息

西他沙星是广谱喹诺酮类抗菌药，用于治疗严重难治性感染性疾病。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向 CDE 提交该原料药的上市申请，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获得 CDE 公示登记（登记号 Y20200000899），并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 CDE 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信息公示“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由“I”转“A”（已批准在上市制剂使用的原料）。

截至目前，公司对该产品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 798 万元。

三、药品的市场状况

产品名称	其他主要生产企业	产品市场情况
西他沙星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海慈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南京柯菲平制药有限公司	根据 IMS 数据库显示，2021 年度，该药品全球销售额约 1361 万美元

四、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西他沙星原料药通过 CDE 技术审评，表明该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药品审评技术标准，可销售全国内市场，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未来的生产、销售情况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2-066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下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LAV Bridge (Hong Kong) Co., Limited（以下简称“LAV Bridge”）持有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股份 4,905,4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2%，其所持有股份来源为 IPO 前取得股份及上市后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LAV Bridge 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905,477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接到股东 LAV Bridge 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LAV Bridge	5%以下股东	4,905,477	1.22%	IPO 前取得：2,085,662 股 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2,819,815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LAV Bridge	4,905,477	1.22%	LAV Bridge 的实际控制人为 YI SHI，上海礼安的实际控制人为陈飞，就公司的投资两人为一致行动人，LAV Bridge 与上海礼安为关联股东。
	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合计	4,905,477	1.22%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LAV Bridge	6,364,231	2.22 [注 1]	2022/1/19 ~2022/5/25	37.47-92.00	2021/11/25
	296,600	0.07 [注 2]	2022/5/27 ~2022/5/31	35.24-44.29	
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